

彰化縣縣立新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 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學校願景為智慧、愛、行動符應課綱之基本理念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各領域及彈性節數之規劃符合十二年國教之規範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相關資料以縣府規定之表格如數呈現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部定課程及校定課程之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範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適切法律議題規劃及教育議題實施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本校綜合校內外文化社區發展等因素以智慧、愛、行動為願景，透過閱讀、食農教育、鼓韻等課程達成課程目標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以學校現況及背景分析為基礎訂定校訂課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利用週三進修進行課程計畫

								研討並於課程發展委員會中通過
領域 / 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請參閱課程計畫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依照學生能力及教師之專業素養安排適切之課程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請參閱部定課程計畫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採螺旋式教學設計，逐步加深加廣。請參閱部定課程計畫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請參閱部定課程計畫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113學年度-有跨領域課程，亦有協同教-以活動主題進行跨領域統整課程，例如健康促進闖關等；以協同教學的方式進行協同教學，例如綜合活動、社會、國語協同電腦教師共同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 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課程設計參考課綱及各項資源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規劃與設計經過校內社群討論，並經由113.6.18之課發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請參閱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請參閱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請參閱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請參閱彈性學習節數規劃總表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請參閱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彈性學習課程之主題皆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智慧、愛、行動」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請參閱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課程之規劃與設計皆參酌課綱及相關文件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113.4.23 校本研討 113.6.18 課程發展 委員會通 過 特殊需求 類課程經 113.4.22 課程研討 113.6.11 特推會通 過後提交 113.6.18 課發會審 議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13學年度末-科目師資人力充足並持續派所屬教師參加教學研習以增加老師的專業能力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並持續辦理教師認證。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113學年度校內教師皆參與校內專業學習社群，並完成本年度共同備觀課課。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113學年度執行後-學校網頁已經建立學校課程計畫的連結網站以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13.6.18第四次課發會通過113學年度課程計

							畫、通過教科書選用版本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依現有的教室妥善規劃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114學年度相關課程實施待8月份學年度開始在依學校行事曆規劃相關活動 113學年度執行後-已列入行事曆執行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達100%。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達100%。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100%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

								達成80%以上者為100%
--	--	--	--	--	--	--	--	---------------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100% ✓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100% ✓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90%以上者100% ✓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達100% ✓
	課程 總體 架構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80%以上者達100% ✓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於學期末進行檢討 114.6.10 學校課程評鑑成果達成90%以上者達100% ✓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 (一)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 (二)修正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學習領域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 (三)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 (四)修正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
- (五)修正校訂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自編教材與教學實施。
- (六)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七)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八)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 (九)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

承辦：

代理教師兼
教務組長 吳書宇

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李靜婷

校長：

校長 龍東湖